

ORIENTAL UNICORN AGRICULTURAL GROUP LIMITED

東麟農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0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點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人士。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東麟農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摘要	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其他資料	2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李永超先生 (主席)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王志銘先生 (行政總裁)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張曉斌先生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汪世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喬龍先生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汪滿霞女士

(於2011年10月26日獲調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欣琪女士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廖愛敏女士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李景星先生

(於2011年10月26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梁建隆先生

核數師

大信梁學濂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
報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五十一樓5103室

股份過戶及登記總代理

Bufferfield Fulcrum Group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8120

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
orientalunicorn/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orientalunicorn/index.htm)

摘要

- 本公司匯報，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本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約為港幣63,504,000元，其中約港幣69,534,000元收益來自與本公司債權人訂立之安排計劃之收益。另外，本期內重組專業費用約為港幣8,085,000元。
-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期之收入約為港幣56,695,000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增加約港幣13,598,000元。
- 本期毛利約為港幣11,679,000元，毛利率則為21%。
- 其他收入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港幣2,990,000元，主要由於收取前投資者之不退還注資港幣3,000,000元，以協助完成重組及恢復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之買賣。
- 報告期內，經營開支增加約港幣4,676,000元。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

	2011年8月 至2012年1月 百萬港元	2010年8月 至2011年1月 百萬港元
收益	56.7	43.1
毛利	11.7	8.7
—對收益百分比	21%	20%
其他收入	3.0	—
營運開支*	(8.6)	(3.9)
本期內重組專業費用	(8.1)	(0.8)
財務成本	(0.8)	(0.1)
計劃收益	69.5	—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	0.4	2.4
稅前盈利	67.1	6.3
稅項支出	(2.1)	(1.7)
期內盈利	65.0	4.6
期內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63.5	4.6

* 銷售及分銷成本及一般及行政費用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東麟農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1年度同期之比較未經審核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 1月31日止 三個月 2012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1月31日止 三個月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1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1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8,323	23,154	56,695	43,097
銷售成本		(22,497)	(18,596)	(45,016)	(34,388)
毛利		5,826	4,558	11,679	8,709
其他收入	5	7	23	3,014	24
銷售及分銷成本		(597)	(874)	(1,319)	(1,331)
一般及行政開支		(5,353)	(1,627)	(7,213)	(2,525)
重組成本		(7,114)	(162)	(8,085)	(882)
經營業務之盈利/(虧損)		(7,231)	1,918	(1,924)	3,995
財務成本	6	(607)	(80)	(821)	(125)
計劃收益	16	-	-	69,534	-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收益	7	-	2,387	401	2,387
除稅前盈利/(虧損)		(7,838)	4,225	67,190	6,257
稅項	9	(1,076)	(776)	(2,182)	(1,652)
期內盈利/(虧損)		(8,914)	3,449	65,008	4,60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撥回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 之外匯變動儲備		-	-	(20)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495	-	333	-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8,419)	3,449	65,321	4,60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 1月31日止 三個月 2012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1月31日止 三個月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1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1月31日止 六個月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				
盈利／(虧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837)	3,489	63,504	4,645
— 非控股權益	923	(40)	1,504	(40)
	<u>(8,914)</u>	<u>3,449</u>	<u>65,008</u>	<u>4,605</u>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342)	3,489	63,817	4,645
— 非控股權益	923	(40)	1,504	(40)
	<u>(8,419)</u>	<u>3,449</u>	<u>65,321</u>	<u>4,605</u>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	<u>(0.03)</u>	<u>0.10</u>	<u>0.36</u>	<u>0.14</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0.27</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至2012年1月31日

	附註	2012年 1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7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24,244	12,989
預付租賃款項		1,053	1,064
		<u>25,297</u>	<u>14,053</u>
流動資產			
存貨		5,497	1,458
應收賬款	12	23,925	10,845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2,349	2,536
現金和銀行餘額		11,247	10,843
		<u>43,018</u>	<u>25,682</u>
減：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3,781	464
可換股債券		-	106,600
應付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款項		-	1,23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111	21,252
應付前投資者款項		-	16,538
應付投資者款項		-	8,399
應付所得稅		2,811	938
		<u>8,703</u>	<u>155,430</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4,315</u>	<u>(129,74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9,612	(115,695)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15	14,001	-
資產／(負債)淨額		<u>45,611</u>	<u>(115,69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2,232	67,620
儲備		33,379	(189,19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虧絀)		45,611	(121,573)
非控股股東收益		-	5,878
總權益／(虧絀)		<u>45,611</u>	<u>(115,69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價儲備	可轉換債券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外幣變動儲備	累積虧損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1年8月1日	67,620	101,086	61,545	-	-	-	873	1,054	(353,751)	(121,573)
股本重組(見下文(a))	(66,268)	(101,086)	-	-	-	-	-	-	167,354	-
發行認購股份(附註14(b))	9,600	38,400	-	-	-	-	-	-	-	48,000
發行債權人股份(附件16)	1,280	45,440	-	-	-	-	-	-	-	46,720
發行兌換股份(附註15)	-	-	8,647	-	-	-	-	-	-	8,647
於下列時間撥回資本儲備: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 (附註7)	-	-	(27,104)	-	-	-	-	-	27,104	-
清償計劃下之可換股債券 (見下文附註(b))	-	-	(34,441)	-	-	-	-	-	34,441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313	63,504	63,817
於2012年1月31日	<u>12,232</u>	<u>83,840</u>	<u>8,647</u>	<u>-</u>	<u>-</u>	<u>-</u>	<u>873</u>	<u>1,367</u>	<u>(61,348)</u>	<u>45,611</u>
於2010年8月1日	67,620	101,086	27,104	14,364	29,634	4,807	-	(2,279)	(403,581)	(161,245)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	-	4,645	4,645
於2011年1月31日	<u>67,620</u>	<u>101,086</u>	<u>27,104</u>	<u>14,364</u>	<u>29,634</u>	<u>4,807</u>	<u>-</u>	<u>(2,279)</u>	<u>(398,936)</u>	<u>(156,600)</u>

(a) 經開曼群島公司法核准之股本削減產生之進賬餘額港幣66,268,000元乃用作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於重組協議(見附註14(b))完成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全部進賬金額為港幣101,086,000元,並抵銷本公司之累積虧損。

(b) 根據計劃,所有於2007年11月2日已發行之尚未償付可換股債券,連同本公司若干其他申索及負債,將以現金及債權人股份償付。因此,適用於可換股債券之兌換權及認股權之儲備將予以解除,並抵銷本公司期內之累積虧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19,159)	1,3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781)	(5,388)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50,261	7,751
	<hr/>	<hr/>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增加額淨額	321	3,676
外幣匯率波動的影響	83	-
期初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0,843	4,218
	<hr/>	<hr/>
期末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1,247	7,894

1. 公司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飼料及相關業務，主要包括生產、開發及分銷飼料產品及相關業務。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設於 Uglan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五十一樓 5103 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簡稱「聯交所」）的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於 2011 年 8 月 1 日會計期間生效者而言，採納有關準則對本集團現時或先前會計期間之匯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就尚未生效及尚未提早採納者而言，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分為兩個分類，這兩個部分是本集團報告其分布資料的基礎。分類資料按以下經營分類呈報：

- (a) 飼料產品類別包括飼料業務；及

3. 分類資料(續)

(b) 其他類別包括企業活動和其他非飼料業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和非流動資產的收入源自中國，因此沒有披露地理位置資料。

	飼料產品		其他		綜合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額	56,695	43,097	-	-	56,695	43,097
其他收入	-	-	-	20	-	20
總收入	<u>56,695</u>	<u>43,097</u>	<u>-</u>	<u>20</u>	<u>56,695</u>	<u>43,117</u>
分部業績	<u>6,548</u>	<u>6,499</u>	<u>-</u>	<u>801</u>	<u>6,548</u>	<u>7,260</u>
利息收入					14	4
重組成本					(8,085)	(882)
財務費用					(821)	(125)
計劃收益					<u>69,534</u>	<u>-</u>
除稅前盈利					67,190	6,257
稅項					<u>(2,182)</u>	<u>(1,652)</u>
期內盈利					<u>65,008</u>	<u>4,605</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類資料須根據本集團管理層考慮及管理本集團的方式披露，就各須予呈報分類的呈報金額作為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以供評估分部表現及就營運事宜下決定。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應收賬款。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銷售折讓的貨品發票值淨額及增值稅淨額。

5. 其他收益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前投資者之不需退還注資	3,000	—
利息收入	14	4
其他雜項收益	—	20
	<u>3,014</u>	<u>24</u>

6. 財務成本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前投資者墊款之利息	66	125
投資者墊款之利息	105	—
其他利息	2	—
可換股票據估算利息	648	—
	<u>821</u>	<u>125</u>

7.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收益

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China Biotechnology Limited (「CBL」)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通過決議案，據此，CBL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 (二零一零年修訂版) (經修訂及修改) (「開曼群島公司法」) 第 116 條進行自願清盤，Ernst & Young Limited 之 Robin Lee McMahon 先生及 Roy Bailey 先生已獲委任為 CBL 之自願清盤人。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之廖耀強先生和 Zolf Cooper 之 William Tacon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JBC 生物產品有限公司 (「JBC 生物」) 之清盤人。JBC 生物有兩間附屬公司，分別為 JBC 生物產品中國有限公司和中山吉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收益(續)

董事認為，自通過決議案及委任清盤人生效之各日(「相關日期」)起，本集團已失去JBC生物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為恰當呈報及讓公眾評估本集團之表現，本集團自相關日期起終止將附屬公司綜合列賬。

附屬公司在兩個期間均沒有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盈利作出任何貢獻。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收益之詳情如下：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47)
現金及銀行結餘	(7)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89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246
	<hr/>
終止綜合列賬之淨負債	381
撥回外匯變動儲備	20
	<hr/>
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收益	401
	<hr/> <hr/>

8. 所得稅稅前利潤

所得稅稅前利潤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到本集團的所得稅稅前利潤：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2011年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	481	-
	<hr/> <hr/>	<hr/> <hr/>

9. 稅項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國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2,182	1,652

由於上期度及本期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上期度及本期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所得稅相關規章制度基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25%來計算。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63,504	4,645

10. 每股盈利／(虧損)(續)

(a) 每股基本盈利(續)

	2012年 千股	2011年 千股
於期初之已發行普通股	1,352,400	1,352,400
股本削減之影響(附註14(a))	(1,318,590)	(1,318,590)
於期初被視為已發行之普通股	33,810	33,810
發行認購股份之影響(附註14(b))	127,826	—
發行債權人股份之影響(附註16)	17,044	—
期末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8,680</u>	<u>33,810</u>

假設股本削減於2010年8月1日生效，33,810,000股普通股被視為已發行。截至2011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已就此調整。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港幣千元	2011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63,504	4,645
可換股票據利息	648	—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攤薄)	<u>64,152</u>	<u>4,645</u>

10. 每股盈利／(虧損)(續)

(b) 每股攤薄盈利(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1月31日 止六個月	
	2012年 千股	2011年 千股
於1月31日之普通股權平均數	178,680	33,810
發行兌換股份之影響(附註15)	58,587	—
	<u>237,267</u>	<u>33,810</u>

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收益／(虧損)的計算，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9,837,000港元(2011年：利潤約3,489,000港元)以及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三個月內的305,810,000股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2011年：假設股本削減於2010年8月1日生效，33,810,000股普通股被視為已發行。)進行。

截至2012年和2011年1月31日止三個月內，由於轉換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2011年1月31日止之可換股債券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對每股基本收益／(虧損)有反攤薄作用，因此，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收益／(虧損)。

11.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1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無)。

12. 應收款項

	2012年 1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7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款項	23,925	10,845
壞賬及呆帳準備	—	—
	<u>23,925</u>	<u>10,845</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記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1至3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管理層會定期審核過期結欠。

按於中期財務報告期末之應收賬款(扣除撥備)以到期收款日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1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7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u>23,925</u>	<u>10,845</u>

13. 應付款項

按於中期財務報告期末之應付賬款以到期付款日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1月31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7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3,502	275
3至6個月	279	—
1年以上	—	189
	<u>3,781</u>	<u>464</u>

14. 股本

	面值 港幣	普通股數目	金額 港幣
法定			
於2011年8月1日	0.050	3,000,000,000	150,000,000
削減面值及註銷股份		(1,647,600,000)	(148,647,600)
		<hr/>	<hr/>
削減股份面值及註銷股份後	0.001	1,352,400,000	1,352,400
將40股合併為1股	0.001	(1,318,590,000)	–
		<hr/>	<hr/>
合併股份後	0.040	33,810,000	1,352,400
股份增加	0.040	4,966,190,000	198,647,600
		<hr/>	<hr/>
於2012年1月31日	0.040	<u>5,000,000,000</u>	<u>2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1年8月1日	0.050	1,352,400,000	67,620,000
削減面值	(0.049)	–	(66,267,600)
		<hr/>	<hr/>
削減股份面值後	0.001	1,352,400,000	1,352,400
將40股合併為1股	0.001	(1,318,590,000)	–
		<hr/>	<hr/>
於合併股份後	0.040	33,810,000	1,352,400
已發行之認購股份	0.040	240,000,000	9,600,000
已發行之債權人股份	0.040	32,000,000	1,280,000
		<hr/>	<hr/>
於2012年1月31日	0.040	<u>305,810,000</u>	<u>12,232,400</u>

14. 股本(續)

- (a) 開曼群島大法院(「開曼群島法院」)於2011年10月18日授出批准,而於2011年9月26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了一項特別決議案,據此,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港幣0.05元削減港幣0.049元至港幣0.001元(「股本削減」)。

緊隨股本削減後,本公司當時之法定但未發行股本港幣148,647,600元已全數註銷,致使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維持於港幣1,352,400元;及每四十(4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法定及已發行股份將被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港幣0.04元之新股(「新股」)。因此,本公司1,352,4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法定及已發行股份將被合併為33,81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4元之法定及已發行新股(「股份合併」)。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透過增設4,966,190,000股新股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港幣1,352,400元增加至港幣200,000,000元。

- (b) 於特別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了一項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據此,本公司、當時之臨時清盤人(定義見召開本大會之通告第一項決議案)、投資者Thousand Jade International Limited(「投資者」)及擔保人李永超先生於2011年4月29日訂立並經日期為2011年6月1日之補充重組協議及日期為2011年8月29日之第二份補充重組協議修訂及增補之重組協議(統稱「重組協議」)、按每股港幣0.20元之認購價以總代價港幣48,000,000元發行及配發240,000,000股新股(「認購股份」)、增設及發行本金額為港幣22,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以及本公司與其債權人根據公司條例第166條(香港法例第32章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6條訂立之安排計劃(「該計劃」)及本公司履行重組協議已獲批准、追認及確認。

14. 股本(續)

(b) (續)

股東亦已批准以下事項：

- (i) 根據重組協議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幣0.20元之認購價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 (ii)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32,000,000股新股以部分償還該計劃項下之債權人針對本公司之申索及本公司欠付彼等之負債(「債權人股份」)；

其後，認購股份及債權人股份已於2011年10月26日發行。

15. 可換股票據

根據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獲批准增設及發行自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起三年屆滿之日到期之可換股票據，按每股兌換股份港幣0.20元之兌換價轉換成本公司股本中110,000,000股新股(「兌換股份」)以及根據重組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發行及配發兌換股份。

可換股票據不附帶任何利息，並自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起三年屆滿之日到期(「到期日」)。所有尚未償付之可換股票據可於到期日按尚未償付之本金額贖回。根據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互相訂立之協議，可換股票據可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日之前按各訂約方附帶書面通知之選擇以可換股票據(全部或部分)之全部尚未償付本金額隨時及不時提早贖回。

其後，可換股票據已於2011年10月26日發行。

15. 可換股票據(續)

可換股票據分為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之列賬至本公司之資本儲備。負債部份之實際年利率為18.103厘。負債部份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發行所得款項	22,000
權益部份	(8,647)
	<hr/>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份	13,353
利息支出	648
	<hr/>
於2012年1月31日之負債部份	<u>14,001</u>

於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概無轉換成本公司股份。

16. 安排計劃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頒佈(「香港法院」)及開曼群島法院分別於2011年8月9日及2011年8月26日之命令，香港法院及開曼群島法院分別指示召開本公司債權人會議，以審議及批准該計劃(「計劃大會」)。

於2011年9月26日，該計劃(包括下列條款)已獲本公司債權人以決議案之形式批准：

- (i) 本公司應以發行認購股份之所得款項支付港幣13,160,000元作現金還款(包括清償呈請費用、優先申索、發行成本及該計劃之費用)；及
- (ii) 本公司應發行合共32,000,000股新股份予債權人，以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清償對本公司提出之一切申索及本公司之負債。

其後，該計劃自2011年10月26日生效。

16. 安排計劃(續)

該計劃之收益詳情如下：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106,600
應付終止綜合列賬附屬公司款項	1,356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6,222
應付董事款項	38
應付前股東款項	5,198
	<hr/>
已償付負債總額	129,414
已付代價：	
現金	(13,160)
債權人股份公允價值	(46,720)
	<hr/>
該計劃之收益	<u>69,534</u>

公允價值總額減債權人股份之面值總額將入賬至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17.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在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踏入 2011/12 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63,504,000 元，當中涉及一筆為數港幣 69,534,000 元收益，是由於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的安排計劃所引起的。另外，本期內重組專業費用約為港幣 8,085,000 元。

其他收益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增加約港幣 2,990,000 元，主要由於收取前投資者港幣 3,000,000 元之不退還注資，以協助完成重組及恢復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之買賣。

經營開支約為港幣 8,532,000 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約港幣 4,676,000 元。其增加主要由於同步之收入增加而引致進一步投入的資源以應付業務。

在截止 2012 年 1 月 31 日止六個月時期內，本集團總收入約為 56,695,000 港元，較去年財年同期增加約 13,598,000 港元，毛利額增加約 2,970,000 港元，毛利率保持穩定。銷售收入及毛利額的增長得益於本集團正確的行銷策略及良好的內部管理水準。

本期本集團收購了武平建軍生態養殖有限公司（「建軍」），本集團通過建軍擁有養殖場，留用了全部養殖技術人員，正式進入養殖業，下一步將發揮公司飼料配方的優勢與養殖戶進行合作，引進生豬良種，以公司加基地加農戶的模式，逐步擴大養殖規模，增加利潤來源。

本期集團新設立了一家名為東華農業綜合開發有限公司，租用了 300 多畝地，目前正進行基礎設施建設，於果樹種植及魚塘養魚，預計下半年將有「東麟」品牌產品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

飼料行業競爭劇烈，本集團管理層注意到我們武平地區的工廠周邊有其他飼料廠正在興建中，以致未來其他工廠投產後，該地區飼料銷售競爭將更加激烈。管理層已著手採取多種經營方案來提高本集團抗風險和競爭能力。

本集團將計劃藉由多元化經營，通過各種可行形式涉足種植業、養殖業、農產品終端市場、網絡銷售等，延伸產業鏈，發揮「東麟」品牌的市場效應，產品自產及多元化，打造優質農產品的概念，形成多層次的農業產業發展模式，為公司謀取長遠利益。

報告期內收購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收購龍岩市東岳生物飼料有限公司(「合資公司」) 37% 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7,560,000元。收購於報告期內完成，合資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另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收購建軍 100% 股權，總代價人民幣 6,580,000 元。收購於報告期內完成，建軍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資本結構和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資產約為 34,315,000 港元(2011 年 7 月 31 日的淨流動負債為：129,748,000 港元)，這主要由於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的安排計劃所引起的。

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銀行及其他借貸(2011 年 7 月 31 日：無)及概無任何擔保承擔。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資本結構和資產負債比率(續)

截至2012年1月31日，本集團的可換股票據約為22,000,000港元(2011年7月31日的可轉換債券約為：106,600,000港元)。截至2012年1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15.8%(2011年7月31日為：364%)，該比率根據本集團的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比總資產計算。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本集團之現金和銀行結餘約為11,247,000港元(2011年7月31日約為：10,843,000港元)。

外匯及利率風險

對於截止2012年1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承受微小的外匯風險，因為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和負債主要以本集團使用的功能貨幣計值。目前，在外幣資產和負債方面，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其外幣風險，並在需要時，就重大外幣風險，採用對沖工具。

在適當時候及於利率或匯率不明朗或波動時，本集團會利用對沖工具(包括掉期及遠期合約)以管理影響利率及匯率波動之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2年1月31日概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2年1月31日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12年1月31日概無任何資本承擔。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1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信息

截至2012年1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約有72名員工(包括董事)(2011年7月31日：59名)。員工及董事薪酬根據工作表現、資歷、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設定。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報酬)約為3,281,000港元。香港員工的其他福利包括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和醫療保險，而中國員工將被納入中國法定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以及其他要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欣琪女士、廖愛敏女士及李景星先生，其職權範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之規定。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之半年度業績。

駁回呈請及解除臨時清盤人

於2011年10月28日，香港法院頒令，駁回呈請及解除臨時清盤人，即時生效。

恢復本公司股份之買賣

本公司之股份於2011年11月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創業板恢復買賣。

更改本公司名稱

於本公司於2011年12月13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已批准將本公司之名稱「China Medical and Bio Science Limited」更改為「Oriental Unicorn Agricultural Group Limited 東麟農業集團有限公司」。

自2012年1月16日，本公司股份已以新股份簡稱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自「China Medical」更改為「Ori Unicorn」，而「東麟農業」已應用為中文股份簡稱。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之權益

於2012年1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有關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短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長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股本 衍生工具	持有之股份/ 股本衍生工具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附註
李永超先生	透過受控制公司	普通股	219,356,000 股股份	71.73%	(1)
汪滿霞女士	透過受控制公司	普通股	10,000,000 股股份	3.27%	(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之權益(續)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長倉(續)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 *Thousand Ja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此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李永超先生擁有。
- (2) 該等股份由 *Concord Pharmaceutic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持有，此為 *Concord Management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此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汪滿霞女士擁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1月31日，董事概無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所關連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短倉，並無其他人士有權個別及／或共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之投票權，及實質上指導或影響本公司之管理。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生效。

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

於2012年1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可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購股權之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2012年1月31日，董事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置存之登記冊所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股本 衍生工具	持有之股份/ 股本衍生工具 數目(長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附註
Thousand Ja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	普通股	219,356,000 股股份	71.73%	(1)
李永超先生	透過受控制公司	普通股	219,356,000 股股份	71.73%	(1)
Precis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	可換股票據	25,000,000 股 普通股股份	8.18%	(2)
王良智先生	透過受控制公司	可換股票據	25,000,000 股 普通股股份	8.18%	(2)
Will Summit Limited	公司	可換股票據	22,750,000 股 普通股股份	7.44%	(3)
陳淑環女士	透過受控制公司	可換股票據	22,750,000 股 普通股股份	7.44%	(3)
Power Soar Limited	公司	可換股票據	20,000,000 股 普通股股份	6.54%	(4)
洪祖招先生	透過受控制公司	可換股票據	20,000,000 股 普通股股份	6.54%	(4)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續)

主要股東(續)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 *Thousand Ja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此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李永超先生擁有。
- (2) 該等相關股份由 *Precis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而此公司則為本公司於2011年10月26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王良智先生擁有此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當中，持有人有權以附帶於換股票據認購本公司25,000,000股股份。
- (3) 該等相關股份由 *Will Summit Limited* 持有，而此公司則為本公司於2011年10月26日發行之換股票據持有人，陳淑環女士擁有此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當中，持有人有權以附帶於換股票據認購本公司22,750,000股股份。
- (4) 該等相關股份由 *Power Soar Limited* 持有，而此公司則為本公司於2011年10月26日發行之換股票據持有人，洪祖招先生擁有此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當中，持有人有權以附帶於換股票據認購本公司20,0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1月31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短倉，或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之10%或以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規定之買賣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止期間，彼等已遵守載列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規定之買賣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列事宜除外：

1. 兩名非執行董事喬龍先生及汪滿霞女士於 2011 年 10 月 26 日獲委任。汪滿霞女士為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於同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該委任之任期並無指定期限，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守則條文 A.4.1）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
2. 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已於 2011 年 10 月 26 日成立，其書面訂明之職權範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亦已採用。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欣琪女士及廖愛敏女士，以及執行董事王志銘先生組成。期內，薪酬委員會已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作出檢討及向執行董事建議花紅政策以反映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將彼等的薪酬與本集團表現掛鉤；及
3. 董事會之提名委員會已於 2011 年 10 月 26 日成立，其書面訂明之職權範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亦已採用。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景星先生及廖愛敏女士，以及執行董事李永超先生組成。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之業務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永超

香港，2012年3月14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永超先生、王志銘先生、張曉斌先生及汪世華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喬龍先生及汪滿霞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欣琪女士、廖愛敏女士及李景星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orientalunicorn/index.htm)。